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407662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

承辦人：衛生稽查員 李孟珊

電話：(04)22289111#66419

電子信箱：molymolly@taich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環廢字第11400254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臺中市資源回收推廣學生服務學習計畫-回收學園
(387150000I_114002548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4年臺中市資源回收推廣學生服務學習計畫-回收學園（含報名表）1份，請貴學校惠予協助張貼周知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計畫內容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辦理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。

（二）服務學習地點：

1、清淨園區綠行動生活館（地址：臺中市北屯區中平路987號，粉紅色建築物）。

2、寶之林二手物品展售中心（地址：臺中市北屯區和順路439號）。

（三）服務內容：協助本局二手物整理、阿罩霧培養土分裝打包、資源回收分類或其他相關工作。

二、服務期間表現良好且服務時數滿四小時者，將核發「學生服務學習證明書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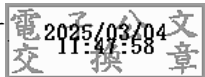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活動詳情請上網至報名網站(<https://www.beclass.com>)



/rid=294fe6a67b3d0f611278)，或來電洽詢04-22289111分
機66409傅小姐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廢棄物管理科



裝

訂



線

114 年臺中市資源回收推廣學生服務學習計畫-回收學園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服務學習推動方案。

貳、目的

提供學生服務學習機會，培養學生熱心參與環保事務之意願，以服務行動回饋社會，推動資源回收及宣導循環再生工作，加強全民環保知識，培養環境行動力與態度，有助於學生發展對環境之關懷與服務教育之目標。

參、參與資格

凡就讀本市國中至大專院校學生，且具服務熱忱、志願參與各項資源回收、環境教育宣導及推廣活動，均可報名參加。

肆、計畫期間

公告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

伍、服務內容

服務地點	清淨園區-綠行動生活館 地址：臺中市北屯區中平路 987 號
服務內容	1.整理二手物品 2.簡易玩具、自行車、小家電維修 3.廢油肥皂製作 4.培養土打包 5.環境維護整理 6.二手衣整理與穿搭設計(限高中職以上服裝設計相關科系學生參加) 7.其他協助事項
服務時間	每週一、二、四、五、六 ※每次服務時間至少四小時 ●上午場 08:00~12:00 ●下午場 13:00~17:00
開放名額	每場次最多 6 人
服務地點	寶之林-二手物品展售中心 地址：臺中市北屯區和順路 439 號
服務內容	1.整理二手物品 3.愛台中袋及飲料杯袋縫製 2.環境維護整理 4.其它協助事項
服務時間	每週一、二、四、五、六 ※每次服務時間至少四小時 ●上午場 08:00~12:00 ●下午場 13:00~17:00
開放名額	每場次最多 2 人

服務地點	本市希望資收站 地址詳希望資收站專屬網站 (https://recycle.epb.taichung.gov.tw/tchoperecycle/)
服務內容	1.民眾資源回收物秤重紀錄 2.資源回收物分類打包 3.環境維護整理 4.其它協助事項
服務時間	須配合希望資收站活動時間
開放名額	每站每場次最多 2 人
服務地點	資源回收及二手物品宣導活動 地址：依活動公告
服務內容	1.協助資源回收及廚餘回收宣導 2.協助宣導品兌換 3.整理二手物品及資源回收物 4.其他協助事項
服務時間	配合宣導活動時間 ※日期另行公告
開放名額	每站每場次最多 2 人，限高中職以上學生參加

備註：服務地點若有異動，以公告為主

陸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採預約登記，請於預定服務日期 **7 日前**，填寫報名表（如附表一）依下列方式報名：
 1. 郵寄或親自送至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（地址：407 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 588 號 4 樓）。
 2. 傳真報名：04-2327-2455
 3. 網路報名：
<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94fe6a67b3d0f611278>
- 二、請主動來電確認報名表是否已收到及可來服務時間，以利人力調配，方完成報名手續。各場次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。
- 三、未於規定時間前報名，或報名表未落實填寫者，不予受理。
- 四、預約一經確認，如因故未能如期服務，必須於 2 日前聯絡，否則不受理再次之預約登記。

柒、服務注意事項

- 一、高中職(含)以下學生須填寫「家長同意書」(如附表二)，並於服務當日繳交。
- 二、學生參與「學生服務學習計畫」相關活動期間保險，由學校自

行辦理，學校無提供保險者，由本局協助辦理。

三、服裝儀容應以整齊輕便為原則，勿穿著短褲、短裙及拖鞋。

四、不遲到不早退，每次服務請確實簽到簽退。

五、早餐、午餐請自理，請自備環保餐具及環保杯，現場供應茶水。

六、若無法配合服務規範，視狀況取消服務資格。

七、請愛惜現場公物，小心使用與維護，若有蓄意損壞之行為，經查明屬實，須照價賠償，並取消服務資格。

八、學生完成服務並表現良好，將於隔月 5 日前核發「學生服務學習證明書」(如附表三)。

九、完成服務學習並填寫服務學習回饋單(如附表四)。

捌、諮詢專線

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

聯絡電話：04-2228-9111 轉 66419、66409

聯絡人：李小姐、傅小姐

附表一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回收學園報名表

填表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姓 名		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
是否需要保險	☐ 是 ☐ 否	身分證 字 號		出 生 年 月 日	年 月 日
學校名稱/ 系所班級	☐ 大專院校：_____ / ☐ 高中職：_____ / ☐ 國中：_____ /				
聯絡電話			手 機		
住 址					
E-mail					
緊急聯絡人		關係		聯絡電話	
加入志願服務 之動機	☐ 學校課程規定需服務_____小時 ☐ 個人意願 ☐ 其它：_____				
預計服務項目 (請打勾)	☐ 清淨園區-綠行動生活館 ☐ 寶之林-二手物品展售中心 ☐ _____區_____里希望資收站 ☐ 資源回收及二手物品宣導活動				
預計服務時段 (請填寫可服 務日期，並於 可服務時段打 勾)	日期				
	上午 08:00-12:00				
	下午 13:00-17:00				
	其他 (請填寫時間)				
	註 1：至希望資收站、資源回收及二手物品宣導活動服務者須配合相關活動日期時間，請填寫於其他時間欄位 註 2：請自備環保餐具及環保杯，現場供應茶水				

註 1：未於預定服務日期 7 日前報名，或報名表未落實填寫者，不予受理。

註 2：如因故未能如期服務，必須於 2 日前聯絡，否則不受理再次之預約登記。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家長同意書

本人_____同意子女_____參與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4 年臺中市資源回收推廣學生服務學習計畫-回收學園，並囑其於服務期間遵守計畫各項規定，特立此書，以茲證明。

學生家長：_____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114 年臺中市資源回收推廣學生服務學習計畫-回收學園
時數證明書

學生_____參與本局辦理之 114 年臺中市資源回收推廣學生服務學習計畫-回收學園，自 114 年____月____日起至 114 年____月____日止，服務學習共計_____小時，特此證明。

學生基本資料			
姓 名		性 別	
學校名稱/ 系所班級			
服務學習情形			
服務期程	日 期	時 間	服務時數
服務總時數	_____小時		
服務內容			

局長簽字章

機關
印信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表四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114 年臺中市資源回收推廣學生服務學習計畫-回收學園

【服務學習回饋單】

基本資料			
姓名		年齡	
就讀學校		系所班級	
服務學習內容			
服務日期	年 月 日	服務時間	至 時 分
服務地點			
服務學習內容			
服務學習心得			
1. 如何得知回收學園服務學習活動？ ☐ 環保局網站 ☐ 親友告知 ☐ 新聞媒體 ☐ 學校公告 ☐ 其他：_____			
2. 本次是第幾次參加回收學園服務學習？ ☐ 第一次 ☐ 第二次 ☐ 三次以上			
3. 參加本次服務學習是否對回收有更多認識？ ☐ 非常認同 ☐ 普通 ☐ 不認同			
4. 對於本次服務學習內容是否滿意？ ☐ 非常滿意 ☐ 滿意 ☐ 普通 ☐ 不滿意 ☐ 非常不滿意			
5. 本次服務學習對於自己的表現是否滿意？ ☐ 非常滿意 ☐ 滿意 ☐ 普通 ☐ 不滿意 ☐ 非常不滿意			
6. 參加這次的服務學習心得或建議：			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感謝您			